

送件旅行社 請於本欄蓋章		簡式護照資料表 首次申請護照 戶所一站式收件/人別確認專用		備註欄		
(申請人應填寫資料, 請以藍、黑筆填寫)						
申辦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站式服務 (在戶所送件) <input type="checkbox"/> 人別確認		(到領務局或外交部四辦事處送件)		
身分證字號		S230074041		照片 浮貼處		
姓名		丁依依				
外文姓名 (姓在前, 名在後, 並以「, 」區隔)		DING, YI-YI				
外文別名 (非必要填寫)		倘外文姓名有特別需求, 請於備註欄敘明原因, 並簽名具結				
一站式領照方式			人別確認注意事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至戶所領件(不須另付郵資)			經戶所辦理人別確認之資料表, 須於6個月內持憑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中、南、東部、雲嘉南辦事處申請護照, 逾期申請者須重新辦理人別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至指定地址(貨到自付郵資): _____ _____						
聯絡 方式	電 話		(02)12345678 0912345678			
	電子郵件		gtu001@gmail.com			
	地 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勾選本欄者, 免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右: 桃園市中壢區逢甲路100號			
緊急聯絡人		姓名	丁大雄		關係	父女
		電話	0912333119			

茲聲明本資料表所填資料, 所附證件及照片俱確實無訛, 如有不實, 願負法律責任。

護照申請人簽名: 丁依依 日期: 113年2月26日

※備註: 一站式領照時間為繳費後14個工作天。不及等候擬申請速件處理者, 不適用戶政事務所代送件服務。申請人可選擇辦理人別確認後持本資料表委託他人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南、東部或雲嘉南辦事處申請護照。